

证券代码：600857

股票简称：宁波中百

编号：临 2023-001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 本次董事会议案已获全体董事通过，无反对票。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继续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23-003）。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周二）下午 14:00 分，在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和义路 77 号汇金大厦 21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3-004）。

特此公告。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2 日